中国体育彩票杯

2025年北京市体育传统项目学校

跆拳道比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北京市体育局、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二、承办单位：北京市跆拳道协会

四、比赛时间：2025年11月29、30日

五、比赛地点：人大附中经开学校体育馆

六、比赛项目及分组：

1. 比赛组别：

高中男子组、高中女子组、初中男子组、初中女子组、小学男子组（4-6年级）、小学女子组（4-6年级）。

2. 比赛组别及级别：（报名时以学生学籍所属年级为主）

（1）高中组：

男子：45kg、48kg、51kg、55kg、59kg、63kg、68kg、73kg、78kg、+78kg

女子：42kg、44kg、46kg、49kg、52kg、55kg、59kg、63kg、68kg、+68kg

（2）初中组：

男子：42kg、45kg、48kg、51kg、55kg、59kg、63kg、68kg、73kg、 +73kg

女子：40kg、42kg、44kg、46kg、49kg、52kg、55kg、59kg、63kg、 +63kg

（3）小学组：

男子：33kg、37kg、41kg、45kg、49kg、53kg、57kg、61kg、65kg、+65kg

女子：29kg、33kg、37kg、41kg、44kg、47kg、51kg、55kg、59kg、+59kg

七、参赛要求：

1、参赛运动员资格：

（1）在北京市各级跆拳道传统校就读的具有正式学籍的学生；

（2）在北京市区属业余体校注册的运动员，同一运动员只能代表学籍所在学校或注册业余体校中的一个报名单位参赛；

（3）参赛运动员必须习练项目一年以上、身体健康适合参加该项竞赛活动，并已投保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2、以学校或业余体校为单位报名参赛。

3、参赛时必须携带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二代身份证原件或学生卡原件。

4、为保证比赛安全顺利进行，本次比赛将限制赛事规模，各组别子项限报2人，市级跆拳道传统校不限总报名人数，区级跆拳道传统校每校限报30人，北京市区属业余体校每校限报20人。

八、竞赛方法：

1、采用国家体育总局最新审定的跆拳道竞赛规则；

2、竞赛形式采用三局优胜制，赛制为单败淘汰制；

3、比赛使用电子护具、电子头盔、录像审议；

4、比赛若各组各级别报名参赛人数不足4人时，将不进行比赛，做适当调整；

5、参加比赛的运动员称重时间，待报名结束后，视报名人数领队会上安排；

6、 运动员必须身着白色跆拳道道服参赛，参加比赛的运动员要自备护齿、护手、护裆、护腿、护臂，组委会提供电子头盔、护身、脚套（运动员不得穿着带印有“中国”以及国旗、国徽标识、英文标识CHINA字样的道服上场比赛）。

九、录取名次及奖励办法

（一）个人项目

各级别录取8名，3-4名并列，5-8名并列，并颁发证书；

（二）团体总分计分方法

按参赛单位比赛前8名的积分之和计算并排定名次，分别取各组别的团体总分前8名（个人项目按9、7、6、5、4、3、2、1得分计入团体总分，集体项目双倍积分）。总分多者名次在前，若总分相等，则按在个人比赛中，获得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的多少，多者列前；

（三）设男子、女子最佳技术奖；

（四）设体育道德风尚运动员和运动队奖、优秀裁判员、优秀教练员奖。

十、报名办法

报名方式：本次比赛采用网络报名方式，网络报名成功后按规定时间提交纸质材料方为报名成功。

1、网络报名：

（1）联系工作人员获取网络报名用户名及密码，联系方式：冯老师13810819230；

（2）登录网址：（http://entry.ntssport.cn/Organizer/OrganizerLogin?loginKey=BXBTKD）

手机微信小程序报名二维码



按要求完成网上填报；

（3）网络报名时间：2025年9月20日- 11月14日。

2、现场报名提交材料内容：

（1）运动员身份证或学籍卡复印件；

（2）从报名系统下载并打印报名表，加盖参赛单位公章和医务章；

（3）参加比赛需提供运动员人身意外伤害事故保险单或保险单复印件；

（4）参赛承诺书加盖参赛单位公章；

（5）运动员自愿参赛声明。

3、现场报名时间及地点：

报名时间：2025年11月18日（周二）9 :00至17:00

报名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方庄南路15号方恒偶寓2号楼B座1010房间。

4、领队会时间：2025年11月24日（周一） 下午2: 00

领队会地点：人大附中经开学校会议室

1. 免责声明

比赛期间，出现任何人身意外受伤和其他安全问题及参加此活动而引发的一切包括财产损失、遗失等带来的后果及责任由参赛队自行负责，主办及承办单位不承担连带的法律责任。六、八年级参赛运动员应避免受伤，若因此影响中考体育考试，主办及承办单位不承担法律责任。

十二、其他：

1、本次比赛不收取任何费用。

2、仲裁委员会和裁判组成员，由北京市跆拳道协会裁判委员会选调。

3、禁止使用违禁药物。

4、严禁弄虚作假，冒名顶替。一经查出，取消本人比赛成绩及所在单位的团体总分。

5、未尽事宜由组委会另行通知。

2025年北京市体育传统项目学校跆拳道比赛参赛承诺书

（以下简称“本单位”）自愿组队参加2025年北京市体育传统项目学校跆拳道比赛（以下简称“赛事”或“比赛”）。

为严肃赛风赛纪，维护正常、有序的赛场秩序，保障比赛期间本单位参赛运动员的人身安全，营造良好、和谐的比赛环境，保证比赛圆满成功，特签订本参赛承诺书。

一、本单位服从赛事工作安排，全面理解并同意遵守赛事组委会、主办单位及承办单位等所制定的各项规程、规则、规定、要求及采取的各项措施。

二、本单位明确了解参加赛事可能发生的一切风险，并承担本单位运动员参加赛事可能存在的风险和责任。保证本单位运动员均已通过正规医疗机构进行身体检查，脑电图、心电图、血压、脉搏指标正常，确保本单位运动员的身体和精神状况均符合参加赛事的条件，无不适宜参赛的身体疾病。如因本单位或本单位运动员存在隐瞒不报等相关问题，本单位运动员若在赛事中出现任何伤害事故，由本单位及运动员本人负责，赛事组委会无需承担任何形式的责任。且本单位承诺已为本单位运动员、教练员、领队或派出参加赛事的工作人员购置足额保险，前述相关人员的安全、意外伤害事故、财产损失等由本单位及其本人自行负责。

三、本单位将向赛事组委会、主办单位及承办单位等提供本单位运动员的身份证件，用于核实运动员本人身份及参赛资格，本单位保证提交的运动员身份证件和文件资料真实有效，不存在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等现象。

四、保证本单位运动员在比赛过程中遵守赛风赛纪等规定，遵守裁判、医疗人员和安保人员的要求，不辱骂裁判、对手及工作人员，不打架斗殴，如有违反，将接受赛事组委会处罚及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法律责任和后果，若赛事组委会、主办单位及承办单位等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单位将承担赔偿责任。

五、保证本单位运动员在比赛过程中，如因身体不适或发生突发状况，主动退出比赛。因本单位运动员本人坚持比赛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后果均由本单位及运动员本人承担。

六、保证本单位运动员在比赛期间发生受伤或突发疾病等情况时接受赛事主、承办单位在赛事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医院救治期间发生的相关费用均由本单位及运动员本人自行承担。

七、保证本单位运动员在比赛期间注意食品安全问题，尽量减少在外用餐，如因在外用餐引起安全问题，由本单位或运动员承担责任，赛事组委会及其关联方不承担任何责任；本单位保证运动员在使用比赛期间的宾馆设施、设备时应当尽到必要的注意义务，且本单位同意，对于因入住宾馆等第三方的设施、设备的原因给本单位或运动员造成的损失，赛事组委会及组委会关联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本单位保证未成年运动员的监护人知晓并同意该运动员参加本赛事。本单位保证运动员（如未满18周岁，包括其监护人）授权赛事组委会及其指定媒体无偿使用运动员的集体肖像（三人或三人以上）、姓名、声音和其他个人资料用于比赛的组织、宣传和推广。

九、本单位确认并同意，如本单位或本单位运动员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单位及本单位运动员将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法律责任和后果，如因此导致赛事组委会及其关联方、赛事主办单位、承办单位等遭受任何损失，本单位将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领队签字：

学校（盖章） 2025年 月 日

2025年北京市体育传统项目学校跆拳道比赛

运动员自愿参赛声明

致：2025年北京市体育传统项目学校跆拳道比赛主办方（以下统称“赛事主办方”）作为跆拳道项目参赛运动员（以下简称“本人”），本人（姓名： 身份证号： ）及本人法定监护人（姓名： 身份证号： ）已认真阅读、全面理解并自愿签署如下声明及承诺：

1.本人自愿参加本次赛事及一切与该赛事相关的活动（以下统称“赛事”或“比赛”），并具有参加本赛事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且本人的法定监护人同意本人参加该赛事；

2.本人及本人法定监护人确认知晓参与本次赛事可能发生的一切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人身伤亡风险），承诺本人已经通过正规的医疗机构进行体检，并确认本人的身体和精神状况符合参赛条件。本人已为参赛做好准备，本人及本人法定监护人承诺自愿承担参赛带来的所有风险。本人及本人法定监护人确认并同意，本人参加赛事举办全过程中所发生的非因赛事导致的人身伤害、局部或永久性残疾、死亡等事件及因此产生的所有医疗费用、护理费用、营养费等损失，赛事主办方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3.本人完全了解自身的身体状况，确认自身健康状况良好，脑电图、心电图、血压、脉搏指标正常，没有任何身体不适或患有任何不适合参加比赛的疾病。本人及本人法定监护人承诺，如隐瞒任何病情，本人及本人法定监护人将自行承担由此所导致的全部后果。

4.本人及本人法定监护人愿意遵守本次赛事的所有要求，并购买人身安全保险。如果本人知道自己在赛事之前或者赛事期间存在患病、受伤等可能有碍自身比赛状态的情况，或者发现、注意到任何可能影响本人的健康或安全的风险或潜在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肌肉拉伤、软组织挫伤、眩晕等任何身体不适，本人将立刻停止参赛并将相关情况告知工作人员，否则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均由本人及本人法定监护人承担。

5.本人及本人法定监护人同意，在比赛期间本人发生受伤或突发疾病等情况时接受赛事主办方在赛事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接受该等医疗救治期间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人及本人法定监护人承担。

6.本人知悉并同意赛事主办方将本人在报名过程中提供的个人信息用于本人参赛、赛事成绩查询等为促进赛事正常开展所必须情形；本人知悉并同意赛事主办方在赛事期间通过使用人脸识别技术对本人进行身份识别。

7.本人承诺以自己的名义报名参赛，同意向赛事主办方提供有效的身份证件和资料用于核实本人的身份，本人及本人法定监护人同意承担因身份证件和资料不实所产生的全部责任。

8.赛事过程中，本人将遵守赛事纪律，遵守赛事主、承办方所制定的各项赛事规程、规则、规定、要求及采取的各项措施，不辱骂赛事工作人员、其他参赛者，不打架斗殴，如有违反，本人及本人法定监护人将接受赛事主办方等相关主管机构的处罚并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9.本人及本人法定监护人承诺了解新冠疫情风险，配合执行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履行个人疫情防控义务。本人及本人法定监护人充分认识疫情防控工作的严肃性和重要性，同意对本人提供的各项信息的真实性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10.本人及本人法定监护人承诺认真贯彻北京市体育局关于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指示，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北京市体育局的相关规定，自觉维护比赛秩序，不以任何方式干扰和影响裁判员的执裁工作，不食用不符合反兴奋剂管理要求的任何食品和营养品，自觉配合兴奋剂检查人员，自觉接受反兴奋剂的管理教育，确保不出现任何兴奋剂违规事件。

11.本人及本人法定监护人将积极主动维护和宣传赛事正面形象，客观、正确对待比赛胜负，不通过媒体采访或个人社交媒体平台（包括但不限于微博、微信等）发表、散播有关赛事及疫情防控的虚假消息或不当言论，避免不实报道对赛事主、承办方等产生不良影响。

12.本人及本人法定监护人确认并同意，如本人、本人法定监护人违反上述任何一项声明或承诺，本人及本人法定监护人将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法律责任和后果，若因此给赛事主办方造成任何损失，本人法定监护人将向赛事主办方承担赔偿责任。

运动员签字： 法定监护人签字：

法定监护人联系方式：

年 月 日